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全体监事推举章兵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一致同意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6,7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公司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若在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已经建立并完善了适应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公司合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活动提供了有效保证，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 2023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一致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防范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降低汇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管控措施是可行的。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拟开展总额不超过 4,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

套期保值业务。同意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定价公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9、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